**112年度臺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會員自辦主題進修團體補助辦法**

**申請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類別 | | □心理諮商相關著作讀書會  □專題講座/課程/研習/工作坊  □團體督導 |
| 活動名稱 | |  |
| 活動日期 | | 111年OO月OO日週O，上午OO點至下午OO點 |
| 活動形式 | | □ 線上  □ 實體 |
| 活動簡介 | | (如申請類別為讀書會，應註明研讀書籍名稱) |
| 活動流程 | |  |
| 諮商心理師繼續教育積分 | | 一併提交指定資料，由本會代為申請諮商心理師繼續教育積分  □否  □是，預計申請積分類別  (單選) □專業課程，□專業品質，□專業法規，□專業倫理  (單選) □無特殊議題，□感染控制議題，□性別議題  備註：講師須通過教育部性平教育人才庫([查詢連結](https://www.gender.edu.tw/web/index.php/m6/m6_01_index))認定，方能申請性別議題積分 |
| 預計補助金額上限 | | (人數)\*600元=\_\_\_\_\_\_\_\_\_\_元 |
| 預計支出項目 | 預計支出金額  (註1) | 說明 |
| □講師費  (註2) |  | 講師姓名：  服務單位與職稱（可列點呈現）  1.  2.  3.  …  個人介紹網頁連結： |
| □書籍費  (註3) |  | 書籍名稱：  作者：  書籍介紹網頁連結：  購買本數：Ｘ本 |
| □場地費 |  | 預計租借場地名稱：  預計出借時段：Ｘ月Ｘ日星期Ｘ，Ｘ點Ｘ分至Ｘ點Ｘ分  場地介紹網頁連結： |
| □講義影印 |  | 預計講義份數：Ｘ份 |

註1：所有預計支出項目加總後不可超過預計補助金額上限

註2：本會將委託記帳士將講師費申報所得稅(科目50-1)

註3：購買原文書籍仍須檢附列有本會抬頭統編之單據，請挑選可開立單據之購書管道。

請聯絡人一律使用電腦編輯完成申請表word檔，完成後由聯絡人代表將word檔email至補助辦法業務專案信箱([tcpatw.service2@gmail.com](mailto:tcpatw.service2@gmail.com))